

大仁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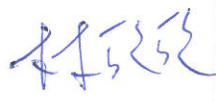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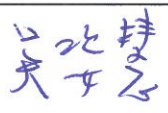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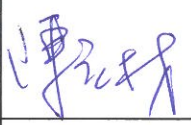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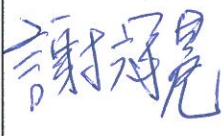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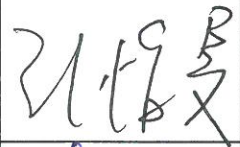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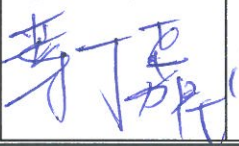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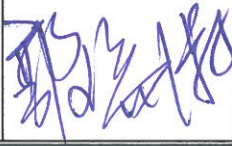
擬辦		審核		核定	
日期	113.04.01	日期	113.04.01	日期	113.04.08

大仁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
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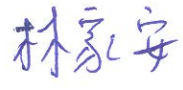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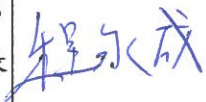
時 間：11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30

地 點：行政圖資大樓二樓會議室(A214)

當然委員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校長 郭代璜		總務長 林欣欣		人事室主任 吳姿慧	
主任秘書 陳立材		研發長 黃柏森		圖資館館長/ 休餐學院院長 仲崇毅	
教務長 高華聲		會計室主任 謝冠冕		藥健學院院長 劉怡旻	
學務長 謝博銓		進修推廣部主任 郭瑞淑		人資學院院長 黃鼎倫	

學生代表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藥學系藥學組 2-1 學生會 會長 林家安		藥學系藥學組 2-3 學生會 副會長 許馨尹		寵美學程 2-1 學生會公關長 林俊儒	
藥學系藥學組 4-3 學生議會 議長 程永成		社工系 4-1 學生議會副會長 林昕穎			

教師代表

藥學暨健康學院		休閒暨餐旅學院		人文暨資訊學院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教 授 施承典	請假	教 授 邱春美	邱春美	教 授 林爵士	林爵士
教 授 賴文亮		副教授 王智永	王智永	副教授 王宗松	
副教授 李育儒		副教授 李宜錫		副教授 王秋傑	王秋傑
副教授 林鳳蘭	林鳳蘭	副教授 邱懋崙	邱懋崙	副教授 李虹叡	李虹叡
副教授 洪堂耀	洪堂耀	副教授 許登芳	許登芳	副教授 陳昱珍	陳昱珍
副教授 陳意莉	陳意莉	副教授 張淑貞	張淑貞	副教授 黃泮翔	黃泮翔
副教授 黃靜妃	黃靜妃	副教授 陳麗蓁	陳麗蓁	副教授 劉財龍	劉財龍
副教授 馮靜安	請假				
副教授 賴美洲	賴美洲				
副教授 鍾佩伶	鍾佩伶				
助理教授 卓玟禾	卓玟禾				
助理教授 葉琮勤	葉琮勤				

職員代表及其他代表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姓 名	簽名處
方鄒憲	方鄒憲	宋新崑	宋新崑	郭志信	郭志信
張曉菁	請假	羅嵐	羅嵐	林秀桃	林秀桃

大仁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 A214 會議室

主席：郭代璜校長

記錄：劉紹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一、宣布開會：應到人數 49 人，實到 40 人，已過開會人數二分之一，宣布會議開始。

二、主席報告

三、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113/1/3)決議案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決議/主席裁示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修正後通過	秘書室	已公告周知
2	「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費核計實施要點」部分修正案	照案通過	教務處	已公告周知
3	「附設專科部學生學籍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教務處	已公告周知
4	114 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申請案。	照案通過	教務處	已陳報教育部
5	「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公告周知

四、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一：提請審議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說明：1.依實習評鑑審查結果委員意見(附件 1，p3)與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附件 2,p4)規定修正通過會議名稱。

2 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請參閱附件 3(p5-7)。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二：提請審議本校生物科技系、生命關懷事業學士學位學程、資訊應用與管理系、資訊工程與娛樂科技系申請裁撤案。

說明：1.因應本校生物科技系、生命關懷學系學位學程、資訊應用與管理系、資訊工程與娛樂科技系等四系自停止招生迄今，於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確認已無在學學生(包含歸屬的專班亦無在學學生)，學校得裁撤該系。

2.相關裁撤申請表如附件 4(p6-11)，會議通過後陳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研發處

提案三：提請審議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說明：1.依據委員建議增訂(1)形式二產學合作-計畫補助金額比例分配，由計畫主持人以專簽方式，陳請校長核定；(2)教師申請「教師進行產業深度實務研習（形式三）產業深度實務研習」於研習結束後，需完成四項具體成果績效；(3)形式三深度研習-研習結束後一年內未達成前項指標，三年內不得提出深度實務研習申請；(4)寒暑假產業實務研習每週需至少 2 天到校。

2.本案業經 113 年 1 月 17 日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會議通過。

3.修正條文對照表與修正後全文，請參閱附件 5(p12-15)。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人事室

提案四：提請審議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說明：1.為期全校各級教評會設置辦法內容形式之一致性，並配合實務運作之現況，爰提出修正。

2.本案業經 113/02/29 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3.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請參閱附件 6(p16-25)。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人事室

提案五：提請審議本校「教師進修獎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說明：1.依 111 年度整體發展經費委員意見，修正教師補助金額配合進修年限遞減，並配合實務運作之現況，爰提出修正。

2.本案業經 113/02/29 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3.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請參閱附件 7(p26-34)。

決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 2 時 40 分整。